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1、根据《中共合肥市委办公厅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合肥市加快推进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合办〔2018〕27号）、《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合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合肥市加快推进软件产品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集成电路产业）的通知》（合发改高技〔2018〕941号）文件，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君正”）近日收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政府补贴资金 642.91 万元。

2、根据上述政策文件及《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合肥市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相关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合肥君正申报的《高性能视频监控芯片的研发项目》获得立项批复，该项目期限为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近日合肥君正收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项目经费 84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补助的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合肥君正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726.91 万元，全部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项目资金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将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其他收益。

本次收到的 642.91 万元政府补助资金主要是对于合肥君正 2019 年度已发生的生产研发方面的费用支出给予的补贴，将一次性结转入合肥君正 2019 年度其他收益，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9 年度利润 642.91 万元。

本次收到的 84 万元政府补助资金为项目补助资金，该项目执行期为自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将自收到项目补助资金当月起至项目结束日分期结转入合肥君正 2019 年度其他收益，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9 年度利润约 6.46 万元。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合肥君正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利润情况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公示文件
- 2、收款凭证等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